

律師公會：10萬現有難民都顧不好·政府如何接受澳難民

2011-07-27 12:25



拉瑪仄萬：負責國內約10萬名難民的工作，目前都是交由聯合國難民最高專員署進行。

（吉隆坡26日訊）律師公會移民、難民和移民事務組主任拿督拉瑪仄萬說，在缺乏妥善照料難民基本需求經驗，如提供教育、醫療、甚至情緒輔導等各方面的經驗下，大馬政府與澳洲簽署交換難民協議，並接受800名來自澳洲的庇護者，其實是“還沒有做好準備”。

他說，大馬尚未簽署1951年聯合國難民公約及1967年難民地位議定書，過去照顧國內約10萬名難民的工作，都是交由聯合國難民最高專員署（UNHCR）進行，同時也沒有相關方面的措施，如對難民子女提供教育、難民的醫藥福利、如何收容、甚至為他們提供工作機會等。

“他們只是被獲准在大馬生活，幾乎沒有甚麼權利，他們不被獲准工作、受教育的機會也十分有限、女難民要到醫院產子，或者尋求醫療，都需要支付比國民更昂貴的費用。

“當你無法照料10萬名現有的難民，為何還要另外接受800名澳洲庇護者？”

大馬90%難民來自緬甸

他今日出席“人口販賣及勞役的健康諮詢—大馬的經驗與責任”

論壇後對記者說，大馬90%以上的難民都是來自緬甸，若東盟能發揮作用，協助解決緬甸多年的內政問題，或許可以減少在大馬的緬甸難民人數。

截至今年2月，大馬共有8萬2千400名難民已經向聯合國難民最高專員署登記，人數最多的是緬甸難民，多達7萬6千200人。順序為斯里蘭卡（3千100人）、索馬里（840人）、伊拉克（550人）和阿富汗（540人）。

該項論壇是由Health Equity Initiatives（HEI）、律師公會及大馬職工總會聯辦。

HEI總監希維爾也在會上公佈該組織對勞工身理及心理健康的調查報告，顯示61%的勞工都曾經歷勞役經驗，造成他們出現焦慮、壓力、沮喪，甚至因此出現自殺傾向。

律師公會也公佈數個匿名個案，指大馬確實存在人口販賣案例，如以區區500令吉付給女傭家人，卻拖欠女傭薪水達18個月，並持續虐待與羞辱女傭；母親為了開雜貨店，將女兒以1萬令吉代價“嫁”給陌生男人等。

出席者包括HEI代執行總監黃詩燕、總監莎魯娜、精神健康協調員維茲拉、大馬職工總會前總秘書拉惹塞加蘭等。